

[附件一——可予考虑的评价问题的非详尽清单]

(i) 来自“指导原则”

- 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是否可持续？
- 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规模是否适当？
- 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是否明显增加价值？
- 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是否为计划的交付带来效率和效果？
- 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是否根据产权组织成果框架运作？
- 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网络是否以与产权组织总部协调一致的方式运作？
- 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是否能在产权组织总部的业务力有未逮时交付成果？

(ii) 来自外聘审计员的报告

- 驻外办事处对总体目标的实现有什么额外贡献或影响？
[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上面一项的建议新措辞：驻外办事处对总体目标的实现有什么贡献或影响？](#)
- 根据流程评价，驻外办事处在实践中如何运作以及如何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
- 维持现有安排所产生的总成本是多少？与可实现类似结果的其他方式相比产生的相对成本收益是多少？
[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集团：上面一项的建议新措辞：维持现有安排所产生的总成本是多少？](#)
- 因维持或扩展网络而产生的业务风险是什么？

(iii) 来自成员国意见的补充问题和其他问题

与“指导原则”保持一致

- 各个驻外办事处在多大程度上遵守“产权组织驻外办事处指导原则”？

与成果框架保持一致以及对战略目标的贡献

- 驻外办事处的活动与产权组织中后期战略计划的一致性如何？
- 驻外办事处如何使产权组织扩大外联，阐释知识产权在处处改善人人生活的潜力？
- 驻外办事处如何帮助成员国发展知识产权生态系统？
- 促进或阻碍驻外办事处预期成果实现的主要因素是什么？
- 成果框架对于驻外办事处网络以及单个驻外办事处而言，是否合适和最佳？是否支持问责制？

计划实施——考虑

- 项目是否在年度工作计划的框架内，使用良好的项目管理工具（规划、设计、监测和评价）进行实施，项目层面的成果框架是否与组织目标和预期成果充分关联？
- 是否充分建立了监测和评价机制，以确保：a) 获得已取得成果的信息；b) 提供所取得进展的信息；c) 为设计未来活动总结经验教训；以及 d) 便于未来评估影响？
- 2019 冠状病毒病大流行造成向远程办公的转变对驻外办事处的运作有什么影响？大流行病期间开发的在线平台能否部分或完全取代现有或未来驻外办事处的角色？

支持产权组织的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 驻外办事处如何开展举措，使知识产权制度的用户，特别是中小企业、初创企业和青年加强创新创造？

管理和内部协调

- 驻外办事处编制的活动报告和计划是否与各驻外办事处商定的工作计划相一致？可以采取哪些措施改善驻外办事处编制的活动报告和计划？
- 驻外办事处的运作以及办事处和总部之间的信息流动是否有效？
- 驻外办事处如何与产权组织地区司就重点领域和工作方式进行谈判，它们的协作和合作是否高效和有效？
- 驻外办事处的绩效是否取决于总部管理的关键行政流程的有效实现？是否存在任何障碍？
- 驻外办事处如何在秘书处内部以及与成员国（包括东道国）协调运作？现有协调机制是否有助于根据成果框架进行有效和高效交付？如果不能，应采取哪些措施或建立哪些机制来改善绩效？

与利益攸关方接触

- 驻外办事处如何在实践中运作并与国家/地区利益攸关方合作？
- 利益攸关方对驻外办事处所作贡献的评估是什么？
- 驻外办事处的活动和产出在多大程度上符合利益攸关方、用户和目标群体的需要和需求？

预算和成本效益考虑

- 如果不妨碍驻外办事处取得成果，可以采取哪些具有成本效益的措施？
- 不同驻外办事处之间的预算分配标准是什么？
- 向驻外办事处分配的人力和非人力资源是否足以实现预期成果？
- 通过驻外办事处或通过产权组织总部开展活动的成本和收益是什么？

东道国考虑

- 各驻外办事处可以从其东道国获得怎样的支持？

驻外办事处的覆盖范围

- 经有关成员国同意（不影响现有驻外办事处的范围），现有驻外办事处在国家集团或地区集团内开展经批准的产权组织计划活动会有什么影响？

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

- 驻外办事处正在开展哪些活动来促进可持续发展目标的实现？

俄罗斯联邦：附件一中的问题相互重复（例如，第一组中的问题 3 和 7，第二组中的问题 1）。有必要消除重复的内容。

第二组第二个问题也需要澄清。“根据流程评价，驻外办事处在实践中如何运作以及如何与其他利益攸关方合作”，如果还没有进行评价，这是什么意思？

第二组最后一个问题也不清楚。如果产权组织及其驻外办事处与商业部分无关，为什么需要评估业务风险？因为适当的资金定期列入所有成员国通过的本组织的计划和预算中。

不清楚为什么要列入对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的贡献问题。各办事处被视为产权组织的地方单位，而产权组织的计划和预算包含了每个计划与可持续发展目标之间的联系。]

[后接附件二]

[附件二——可予考虑的评价标准的非详尽清单]

(i) 来自“指导原则”

以下内容的性质和效果：

- 与东道国国家知识产权局的合作
- 推广产权组织全球知识产权服务的有效利用
- 旨在提高知识产权认识的活动
- 向产权组织全球知识产权服务的用户提供客户服务，包括产权组织管理的条约和公约
- 提供协助，将知识产权用作促进发展和技术转让的工具
- 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以增加对知识产权的利用

(ii) 来自成员国意见和外聘审计员报告的补充标准和其他标准

与成果框架保持一致以及对战略目标的贡献

- 如产权组织绩效报告所述，各驻外办事处在实现产权组织成果框架下的预期成果方面的绩效。
- 驻外办事处活动的影响，包括提供信息、树立尊重知识产权风尚。
- 对驻外办事处旨在提高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对知识产权制度重要性认识的活动进行分析。
- 对驻外办事处向知识产权局所提供政策和技术支持的性质和效果进行分析。

计划实施——考虑

- 对各办事处工作计划和各自的合规报告进行比较分析，突显各办事处的治理、活动分配以及这些活动的任何特点。
- 有多少百分比的驻外办事处活动也由秘书处通过在线或亲身活动开展。

支持产权组织全球知识产权服务

- 评估来自驻外办事处服务的用户的反馈。
- 随着时间的推移，驻外办事处职责区域的 PCT、海牙和马德里体系的申请量。

管理和内部协调

- 管理控制和系统、程序的充分性以及用于决策和问责目的的信息的可靠性。

与利益攸关方接触

- 驻外办事处的联系人数量，尤其是涉及中小企业和初创企业。
- 驻外办事处职责区域内利益攸关方对驻外办事处的利用情况，包括在适用情况下，东道国以外的地区对驻外办事处的利用情况。
- 评估驻外办事处利益攸关方的反馈。

预算和成本效益考虑

- 自设立以来分配给驻外办事处的预算及其支出。

东道国考虑

- 东道国向驻外办事处所作的贡献。
- 对每个办事处的详细成本分析及其东道国提供的数额细目，以便对两者进行比较。

[俄罗斯联邦：附件 2 的一些规定也相互重复。](#)

第 ii 分段包含一个关于涉及驻外办事处和总部的项目百分比问题。如果项目是合作实施的（例如，演讲者是来自日内瓦的工作人员，但驻外办事处提供了目标受众和在利益攸关方中宣传该活动），如何正确计算这一比例？

关于“驻外办事处职责区域”国际申请量的问题不清楚。我们如何在总的统计中确定因驻外办事处的活动而提出的申请？如果申请人在提交申请后就审查程序的问题与驻外办事处联系，怎么办？我们认为这个问题不合适，建议删除。】

[附件二和文件完]